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陳俐初

電話：07-3368333#2265

傳真：07-3315416

電子信箱：li.jen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工務人字第11133413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入社登記表1份(隨文引入) (44479369_11133413100A0C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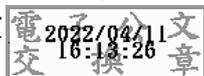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局輔導之「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員工高爾夫球社」辦理111年社員入社登記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入社對象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教職員工。
- 二、新舊社員均請重新入社，新社員繳交入社費新台幣1,000元（贈社服1件）、舊社員300元，如110年入社有案之舊社員於111年4月29日前仍未登記，屆時視同放棄原社員資格，爾後加入視同新社員。
- 三、檢附本社111年入社登記表1份，登記表請於111年4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併同入社費逕送本局人事室陳小姐（07-3368333轉2265）彙辦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

交通局 1110411



11136428400